

国旅文化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一般风险提示暨股票复牌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国旅文化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以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控股股东江西省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旅集团”）下属子公司江西苏南置业有限公司持有的南昌新旅樾怡酒店有限公司 100%股权，以及江旅集团持有的江西省旅游集团文旅科技有限公司 100%股权、江西风景独好传播运营有限责任公司 100%股权、江西旅游集团国际会展有限公司 100%股权、江西省旅游集团沁庐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100%股权和江西旅游集团航空产业有限公司 47.5%股权，同时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经申请，公司股票自 2023 年 1 月 6 日开市起停牌，停牌时间不超过 10 个交易日，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23-临 001）。停牌期间，公司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公告了本次交易的进展情况，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临 004）。

2023 年 1 月 19 日，公司召开董事会 2023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方案的议案》等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与本公告同时发布的相关公告。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将于 2023 年 1 月 20 日开市起复牌。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交易涉及的标的资产的审计、评估工作尚未完成，公司董事会决定暂不召开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交易相关议案。公司将在相关审计、评估工作完成后，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交易的相关事项，并由董事会召集股东大会审议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

本次交易尚需公司董事会再次审议及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经有权监管机构批准后方可正式实施，本次交易能否获得相关部门的批准，以及最终获得批准的时间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及时公告本次重组的最新进展，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国旅文化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月20日